

关于西藏东财中证 1-3 年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折算的公告

根据《西藏东财中证 1-3 年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西藏东财中证 1-3 年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对西藏东财中证 1-3 年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1160，基金简称：国债东财，扩位简称：国债 ETF 东财；以下简称“本基金”）进行基金份额折算与变更登记，并决定 2024 年 12 月 26 日为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折算日。基金份额折算由基金管理人办理，并由登记机构进行基金份额的变更登记。

一、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日在本基金登记结算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基金份额。

二、折算方法

折算方法为：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折算前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100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产生的小数点后基金份额将按照“上进位”的原则进行取整，即小数点后基金份额均进位为 1 份，折算后的基金份额以登记结算机构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进位处理所需资金由本基金管理人弥补，并于份额折算日计入基金资产。本基金登记结算机构将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进行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变更登记。基金管理人将于 2024 年 12 月 28 日刊登基金份额折算结果的公告。

基金份额折算后，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总额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额将发生调整，但调整后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份额总额的比例不发生变化。基金份额折算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基金份额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照折算后的基金份额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

本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本基金份额折算安排做适当调整。如果基金份额折算过程中发生不可抗力，基金管理人可延迟办理基金份额折算与变更登记。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9210-107)或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dongcaijijin.com)获取相关信息。

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请务必详细阅读本基金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的具体情况、风险评级及特有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6日